

成都深冷液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成都深冷液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7 年 11 月 27 日召开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正常生产经营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 10,000 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使用期限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在上述使用期限及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长具体实施上述事宜，授权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该议案经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均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17 年 8 月 29 日、8 月 30 日、11 月 28 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的相关公告。

根据上述决议，公司近期与有关银行签署了购买理财产品的协议，具体情况如下：

重要内容提示：

受委托理财方	委托理财金额	委托理财投资类型	委托理财期限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	3,000 万元	结构性存款	108 天

一、本次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购买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以下简称“中信银行”）保本型理财

产品：

- 1、产品名称：中信理财之共赢利率结构 18953 期人民币结构性理财产品
- 2、购买金额：人民币 3,000 万元
- 3、产品类型：结构性存款
- 4、预期年化收益率：4.60%
- 5、投资期限：108 天
- 6、购买资金来源：闲置募集资金
- 7、关联关系说明：公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无关联关系

二、风险控制措施

公司将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成都深冷液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开展相关理财业务，并将加强对相关理财产品的分析和研究，认真执行公司各项内部控制制度，严控投资风险。公司选择的银行理财产品为保本型。在理财期间，公司将与银行保持紧密联系，跟踪理财资金的运作情况，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保证资金安全，并按照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告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

三、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是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募集资金使用和日常生产经营的情况下实施的。通过购买适度的保本型理财产品，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和股东谋取较好的投资回报，不会损害公司股东利益。

四、包括本公告涉及的理财产品在内，公司已购买未到期理财产品的情况如下：

序号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金额 (万元)	产品起息 日	产品到期 日	公告编号
1	与利率挂钩的结构性产品(民生银行)	结构性存款	5,000	2018年1月3日	2018年4月2日	2018-001

2	中信理财之共赢 利率结构 18953 期人民币结构性 理财产品	结构性存 款	3,000	2018 年 2 月 2 日	2018 年 5 月 21 日	2018-007
合计			8,000			

五、备查文件

- 1、《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 2、《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 3、公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签署的结构性存款协议书、产品说明书等

特此公告。

成都深冷液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2 月 8 日